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我認為條例的定立會從而增加了醫生與美容師的對立面及衝突，試想一下美容師一向的人工也比醫生少，現在更要將部分本來是美容療程劃為醫生做，對美容業界的從業員影響實在太大了，所以政府一定要在合理的情況下公平對待醫美兩界。

謝謝。